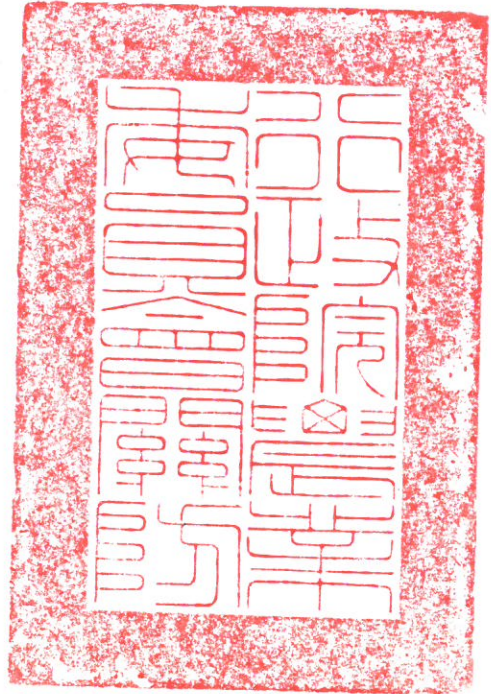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農林務字第1061701833號  
附件：



修正「野生動物活體及產製品輸出入審核要點」第三點及第二點附表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野生動物活體及產製品輸出入審核要點」第三點及第二點附表

# 主任委員林聰賢